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OST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6 年 2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 一、公司信息
-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 三、基本情况
- 四、主要指标
- 五、风险管理能力
-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 七、重大事项
-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 九、外部机构意见
- 十、实际资本
- 十一、最低资本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China Post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李学军 ¹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3号B座6层、7层、8层
注册资本：	3264294.4456 万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141
开业时间：	2009 年 9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江西、四川、陕西、北京、天津、辽宁、江苏、浙江、安徽、宁夏、河南、黑龙江、湖南、广东、山东、重庆、湖北、上海、河北、吉林、广西、福建（以上区域不含计划单列市）
报告联系人姓名：	范裕哲
办公室电话：	010-68856548
移动电话：	13949016622
电子信箱：	fanyuzhe@chinapost.com.cn

¹ 韩广岳先生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等职务。经董事会批准，自 2026 年 1 月 23 日起，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李学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等职责。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一) 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董事会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1. 各位董事对季度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李学军	√		
杨立国	√		
陈海东	√		
李国华	√		
(LI KWOK WAH)	√		
陈新立	√		
朱南军	√		
张振堂	√		
郑苏晋	√		
曹勇	√		
合计	9		

2. 是否有董事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或对此存在异议?

(是 ☐ 否 ☒)

三、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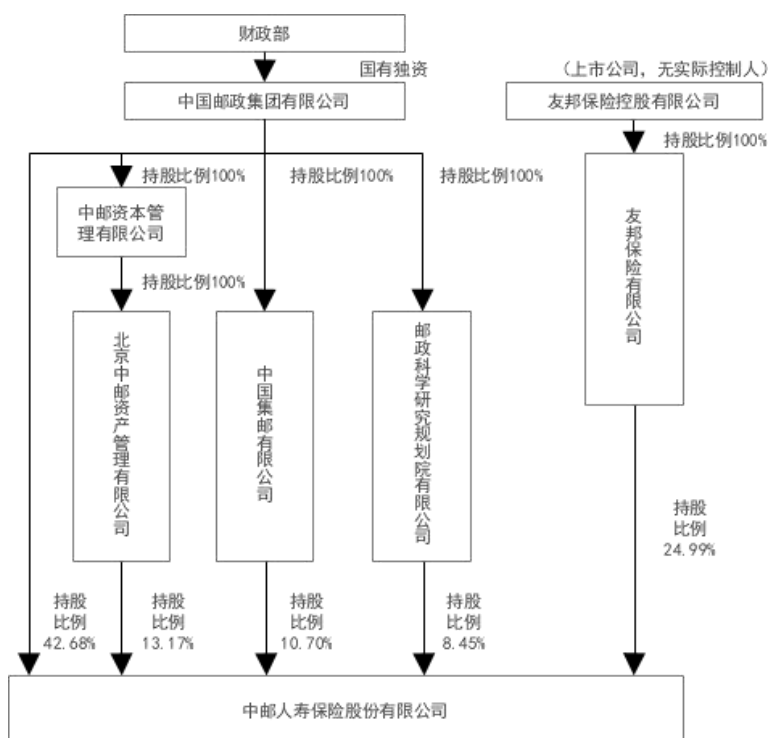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股东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国有股	2,448,547.2636	75.01	-	-	-	-	2,448,547.2636	75.01
社团法人股	-	-	-	-	-	-	-	-
外资股	815,747.1820	24.99	-	-	-	-	815,747.1820	24.99
自然人股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3,264,294.4456	100	-	-	-	-	3,264,294.4456	100

单位：万股或万元

2. 实际控制人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状态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1,393,327.2636	正常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外资股	815,747.182	正常

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股	430,000	正常
中国集邮有限公司	国有股	349,375	正常
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有限公司	国有股	275,845	正常
合计	——	3,264,294.4456	——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除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外，中国集邮有限公司等其余股东与本公司，均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是□ 否■）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是□ 否■）

（二）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李学军：1970 年 11 月出生，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982 号。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国际保险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9 年 2 月起先后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教育培训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战略规划部总经理，战略与市场部总经理，湖南省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8 年 4 月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2018 年 11 月起先后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执行董事；2021 年 9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临时负责人；2021 年 12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999 号；2026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兼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人身保险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亚洲金融智库首席经济学家合作委员会成员、中加基金副董事长、中邮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杨立国：1974 年 11 月出生，2024 年 5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364 号。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4 年 7 月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处处长；2014 年 9 月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法律事务部）资本运营处处长；2015 年 10 月挂职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廊坊市分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8 月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2023 年 10 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4 年 2 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56 号；2024 年 5 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2026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临时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兼职：邮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邮乐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邮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加拿大自然资源投资合作基金投资决策委

员会委员和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九州启航（北京）股权投资基金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和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厦门隐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京隐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咨询委员会委员、电投融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顾问委员会委员、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理事、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保险销售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理事、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保险机构投资者专委会副主任委员。

陈海东：1973 年 9 月出生，2021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977 号。毕业于武汉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 年 7 月起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2019 年 10 月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2021 年 4 月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2 年 7 月至今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总经理。兼职：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李国华(LI KWOK WAH)：1952 年 5 月出生，2024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405 号。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电脑科技专业，取得理学学士学位。1978 年 5 月任友邦电脑中心（香港）项目经理；1986 年 4 月任澳洲西太平洋银行高级项目经理；1988 年 1 月任友邦电脑中心（香港）高级项目经理；1990 年 1 月任台湾南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数据中心副总经理；1999 年 9 月任英国保诚人寿保险（台湾）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起先后任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平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平安保险集团副首席服务及运营执行官；2011 年 8 月任友邦保险有限公司运营及信息科技主管；2014 年 9 月起先后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顾问、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2015 年 8 月兼任合众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2 月任友邦保险有限公司顾问；202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陈新立：1968 年 6 月出生，2021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994 号。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民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2008 年 9 月任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17 年 5 月至今任珠海涵崧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深圳市恒泰永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兼职：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社科院技术创新与战略管理研究中心常务理事、深圳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硕士（MF）校外导师、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外聘专家。

朱南军：1972 年 5 月出生，2021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994 号。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

2017年9月至今先后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生导师、教授。

张振堂：1961年7月出生，2022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759号。毕业于多伦多大学精算、商科、计算机专业，取得理学学士学位。1995年6月任美国大都会保险大中华区董事；1998年5月任宏利亚洲助理副总裁；2002年11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起先后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副总经理、风险责任人、精算临时负责人、总精算师；202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职：CCTC Solutions 董事。

郑苏晋：1970年9月出生，2022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759号。毕业于南开大学保险学专业，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2017年10月至今先后任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中国精算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兼职：中国精算师协会教育考试委员会委员、保德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风险管理与精算分会常务理事。

曹勇：1968年12月出生，202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6〕134号。毕业于烟台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取得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12月起先后任山东省邮政公司函件局副局长、函件广告局副局长；2012年2月任青岛市邮政局副局长、党委委员；2014年3月任山东省邮政公司青岛市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9年5月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东营市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兼东营市寄递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7月起先后任本公司黑龙江分公司临时负责人、党委书记、总经理；2023年3月任本公司综合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2024年10月任本公司业务总监、综合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202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董事、业务总监、综合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

（2）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已取消监事会，不再设置监事。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总公司共有5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杨立国：1974年11月出生，2024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56号，2026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临时负责人。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4年7月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处处长；2014年9月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法律事务部）资本运营处处长；2015年10月挂职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廊坊市分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8月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2023年10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4年2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4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364号；202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

委员、临时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兼职：邮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邮乐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邮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加拿大自然资源投资合作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和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九州启航（北京）股权投资基金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和投资顾问委员会委员、厦门隐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京隐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咨询委员会委员、电投融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顾问委员会委员、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理事、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保险销售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理事、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保险机构投资者专委会副主任委员。

郭家瑞：1972年4月出生，2021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946号。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年5月起先后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其间：2021年1月至2021年6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992号）；2021年11月任本公司临时审计责任人；202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

刘晋成：1980年2月出生，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24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4〕670号，2025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合规官。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5年12月任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信息技术部负责人；2020年3月任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20年11月任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处置部副总监；2021年11月任本公司临时合规负责人；2022年1月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2024年10月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2025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合规官、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兼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公司治理与内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声誉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光大控股中国-以色列基金咨询委员会委员、中保登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治理专家委员会常务委员。

潘高峰：1978年11月出生，2022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432号，2022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技术总监。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电子与信息技术专业，取得复旦大学工程硕士学位。2014年4月任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创新事业部信息技术部负责人；2015年12月任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9月起先后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渠道中心互联网事业群科技运营中心科技总监、香港寿险筹备组科技总监、银行保险部科技团队总经理；2021年9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22

年7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兼职：中国保险学会保险数字科技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反保险欺诈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保险科技专业委员会委员。

焦峰：1982年4月出生，2023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金复〔2023〕270号，2025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5〕326号。毕业于南开大学保险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2014年12月起先后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年8月任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场产品本部总经理；2022年6月任本公司精算部总经理；2023年3月任本公司精算临时负责人、精算部总经理；2023年9月任本公司总精算师、精算部总经理；2025年4月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临时财务负责人、精算部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精算部总经理。兼职：中邮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精算师协会理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养老保险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健康保险专业委员会委员。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在报告期间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管人员是否发生变更？（是■ 否□）

2026年6月李学军不再担任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6年6月杨立国担任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季度不涉及该事项。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²

企业名称	期初		本期股份增减变化情况		期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增减数量（股）	增减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EMC Financial Limited	180	18.00	—	—	180	18.00
MEC Advisory Limited	180	18.00	—	—	180	18.00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19,090,000	19.09	—	—	19,090,000	19.09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	4,800,000,000	19.93	—	—	4,800,000,000	19.93
中加自然资源投资基金	125,427,510	19.25	—	—	125,427,510	19.25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	1,450,000,000	10.27	—	—	1,450,000,000	10.27
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8,581,872.50	33.16	9,616,231.41	—	978,198,103.91	33.16
电投融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66,455,810.59	19.12	—	—	666,455,810.59	19.12

² 基金持股数量为持有份额；中邮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昆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注册资本金额

珠海隐山现代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25,660,000.00	11.02	-	-	925,660,000.00	11.02
厦门隐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00	18.62	-	-	600,000,000.00	18.62
中邮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	-	500,000,000.00	100.00
北京昆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74,318,600.00	100.00	-	-	1,074,318,600.00	100.00
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	100.00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79,420,100.00	5.00			79,420,100.00	5.0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7,463,784.00	5.49	39,404,268.00	0.45	516,868,052.00	5.94

（四）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间保险公司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2026年6月2日，中邮保险湖南分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湘金罚决字〔2026〕5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南监管局就2024年监管现场检查发现湖南分公司存在“编制虚假报告、报表、文件或者资料”问题，对湖南分公司罚款11万元。公司及湖南分公司高度重视，严格落实监管规定，强化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并对上述相关问题扎实开展整改。

报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报告期间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是□ 否■）

3. 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间保险公司是否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

（是□ 否■）

四、主要指标表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万元）	78,884,698.15	73,728,339.06	81,389,263.96
认可负债（万元）	71,881,220.83	67,529,259.00	74,810,470.72
实际资本（万元）	7,003,477.32	6,199,080.06	6,578,793.2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4,629,132.33	4,003,897.29	4,082,976.71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649,165.29	630,950.32	651,300.67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1,629,908.76	1,477,016.39	1,749,244.92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95,270.93	87,216.06	95,270.93
最低资本（万元）	4,577,908.82	4,779,387.95	4,654,454.31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4,549,672.36	4,749,908.76	4,625,745.71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8,236.47	29,479.19	28,708.60
附加资本（万元）	-	-	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700,388.80	-144,540.34	79,823.0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15.30%	96.98%	101.7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2,425,568.49	1,419,692.11	1,924,338.9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52.98%	129.70%	141.34%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流动性覆盖率	--	--
未来3个月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4.01%	101.48%
未来12个月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3.26%	102.16%
未来3个月LCR2（必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315.20%	455.00%
未来12个月LCR2（必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51.09%	186.74%
未来3个月LCR3（自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4.03%	101.52%
未来12个月LCR3（自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3.27%	102.21%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29.05%	13.97%
净现金流（万元）	--	--
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万元）	206,952.27	123,055.11

（三）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监测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万元）	8,868,724.41	6,102,291.65
综合退保率	1.40%	0.88%
分红账户业务净现金流（万元）	1,741,098.72	1,193,915.81
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万元）	108,804.41	44,207.00

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9.65%	14.54%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1.67%	1.31%
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6.41%	6.73%
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07%	0.07%
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83%	0.83%
应收款项占比	0.67%	0.66%
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0.89%	0.73%

(四) 人身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³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一)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3,923,411.42	12,913,840.68
(二) 净利润（万元）	582,221.82	706,761.10
(三) 总资产（万元）	77,609,712.90	77,609,712.90
(四) 净资产（万元）	2,987,889.46	2,987,889.46
(五) 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70,568,949.50	70,568,949.50
(六)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七) 净资产收益率	19.75%	25.04%
(八) 总资产收益率	0.78%	0.97%
(九) 投资收益率	1.78%	2.33%
(十) 综合投资收益率	2.41%	2.89%
(十一) 效益类指标	--	--
1. 剩余边际（万元）	7,829,379.73	7,829,379.73
2. 新业务利润率	14.75%	14.75%
3. 新业务价值（万元）	256,047.10	693,994.69
(十二) 规模类指标	--	--
1. 签单保费（万元）	3,997,600.78	13,034,577.53
2. 新单首年期交签单保费（万元）	661,989.90	1,980,708.33
3. 十年期及以上新单首年期交签单保费（万元）	2,757.61	6,179.80
4. 续期签单保费（万元）	3,068,200.26	9,673,562.55
5. 前五大产品的信息（万元）	--	--
6. 分渠道的签单保费（万元）	0.00	0.00
6.1 银保渠道	3,811,017.17	12,696,916.12
6.2 个人渠道	47.96	60.05
6.3 团险渠道	43,637.90	134,448.74
6.4 互联网渠道	0.00	0.00

³ 注：下表中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保险合同负债、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指标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数据披露（公司财务报告根据中国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 2020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依据前述指标结果，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偿付能力报告》第二十四条规定的公式计算。

6.5 其他渠道	142,897.75	203,152.62
7. 期末个人营销员数量	0	0
(十三) 品质类指标	--	--
1. 13 个月续保率	96.03%	95.77%
2. 综合退保率	0.60%	1.40%
3. 个人营销渠道的件均保费	<不适用>	<不适用>
4. 人均保费	<不适用>	<不适用>
5. 营销员脱落率	<不适用>	<不适用>

指标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签单保费本年度累计数(万元)
5. 前五大产品的信息	--	--	8,598,938.60
5.1 第一大产品的信息	中邮年年好邮保一生 C 款终身寿险	传统	4,381,195.80
5.2 第二大产品的信息	中邮鑫享一生 C 款终身寿险	传统	1,391,357.80
5.3 第三大产品的信息	中邮臻享一生 2025 终身寿险(分红型)	分红	1,029,165.00
5.4 第四大产品的信息	中邮臻享一生 A 款终身寿险(分红型)	分红	927,544.71
5.5 第五大产品的信息	中邮鑫享一生 E 款终身寿险	传统	869,675.30

(五) 近三年(综合)投资收益率

近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3.33%
近三年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	4.84%

五、风险管理能力

(一) 所属的公司类型

公司为 I 类保险公司, 2009 年 8 月 4 日由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 2025 年度, 签单保费 1606.86 亿元, 总资产 6820.74 元。截至本期末已开业省级分支机构 22 家。

(二) 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2022 年公司 SARMRA 整体得分为 80.44 分, 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78 分,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8.34 分, 保险风险管理 7.95 分, 市场风险管理 7.92 分, 信用风险管理 7.61 分, 操作风险管理 7.79 分, 战略风险管理 7.87 分, 声誉风险管理 7.87 分, 流动性风险管理 8.31 分。

(三) 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一是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组织开展七大类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预警和报告工作。召开 2026 年第 4 次管理层风险管理和合规委员会会议，讨论分析公司风险管理整体情况，强化全面风险的统筹管控，切实提升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

二是开展 2025 年度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RCSA）工作。下发工作通知，明确自评估工作的评估区间、评估机构、评估范围、工作流程等要求，组织总部各部门进行流程梳理回顾，对公司现有业务流程进行梳理，识别流程中的操作风险点，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的管理与防范。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公司下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及相关制度自评估工作的通知（中邮保险工作通知〔2026〕89 号）》，组织总省开展新一轮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工作，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不断完善各项风险管理工具，有效提升风险应对能力。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公司 2026 年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A 类，2025 年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A 类。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可资本化风险的资本内生能力；加强难以资本化风险各项指标的日常监测，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失分指标制定改进措施并跟进落实；持续加强数据质量管理，保证填报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 操作风险自评估

公司对操作风险管理情况自评估的主要方法是对固有风险进行评价，并对管控有效性进行分析。在风险监测方面，根据指标监测频率，监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结果，针对指标超限情况根据阈值突破机制实施管控措施。在损失事件方面，按月收集损失事件相关情况，监测可能造成损失的各项事件，并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二季度，公司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2. 战略风险自评估

公司对战略风险管理情况自评估的主要方法是对固有风险进行评价，并对管控有效性进行分析。聚焦价值增长与质量提升双主线，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持速度、规模、质量、效益协调发展，强化对偿付能力充足率、保费偏离度、新业务价值率等战略风险指标监测，进一步提升经营质效和核心竞争力。

3. 声誉风险自评估

2026 年二季度，重点围绕相关信息披露等事项，全力做好事前预警、事中严控、事后跟踪复盘的全流程管控工作。组织召开媒体开放日，强化媒体沟通交流，积极主动发布正面深度专题报道，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同时，持续加强针对一线网点销售行为方面的舆情监测预警及应对处置工作。二季度，未出现影响公司声誉的重大负面报道和危机公关事件，声誉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4. 流动性风险自评估

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自评估的主要方法是对固有风险进行评价，并对管控有效性进行分析。风险监测方面，净现金流、流动性覆盖率等指标符合监管要求；风险应对方面，公司加强对资金收支预测的跟踪和分析，进一步提高预测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合理调配流动性资产。

七、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事项。

（二）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再保险合同事项。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改进财务再保险监管的通知》（金发〔2024〕33号）要求专项披露如下：截至2026年2季度，本公司持有的相关再保险合同对偿付能力的影响符合《金发〔2024〕33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主要转移死亡风险及利率风险，经评估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三）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和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仅适用于人身保险公司）

1. 退保金额居前三位的产品

排序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退保规模（万元）	报告期退保率（%）	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万元）	年度累计退保率（%）
1	中邮年年好邮保一生A款终身寿险	传统型	银邮渠道	198,129.85	2.24%	505,317.83	5.44%
2	中邮年年好多多保A款年金保险	传统型	银邮渠道	69,672.94	1.53%	128,290.21	2.78%
3	中邮优享人生养老年金保险	传统型	银邮渠道	47,468.49	1.71%	164,067.41	5.62%

2. 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

排序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退保规模（万元）	报告期退保率（%）	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万元）	年度累计退保率（%）
1	中邮富富余汇福嘉两全保险（分红型）	分红型	银邮渠道	2.41	9.97%	2.41	8.91%
2	中邮富富余财富嘉A款两全保险（分红型）	分红型	银邮渠道	33.30	9.08%	67.13	16.95%
3	中邮年年好财寿嘉养老年金保险	传统型	银邮渠道	5,117.13	5.70%	6,335.30	6.97%

注：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退保率主要受个别产品存量规模偏低影响，且在公司整体保费和退保规模中占比极低，未对业务质量和现金流造成实质影响。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2026年2季度，公司对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缴出资9,616,231.41元，已累计出资978,198,103.91元，公司于2020年7月投资的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是北京市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与摩根大通合作设立的基金管理人发起设立的人民币母基金，截至2026年2季度末账面价值为11.55亿元。

2026 年 2 季度内，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股票，增持比例为 0.45%；截至 2 季度末，公司投资四川路桥（A 股）的账面余额为 5,292,475,380.67 元，持股比例为 5.94%。四川路桥 2012 年实现整体上市，控股股东蜀道集团是重组整合原四川交投集团和四川铁投集团，通过新设合并的方式组建的省属大型国有企业；公司业务 90% 布局于四川省内，收入结构中 90% 为工程业务，其他业务包括高速公路运营、矿业、贸易及清洁能源。

以上重大投资行为未对公司偿付能力产生明显影响。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事项。

（六）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交易

1. 在报告期间是否有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是 ☒ 否 ☐）

（1）

关联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中邮保险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与邮储银行签订《保险兼业代理协议》，委托邮储银行代理销售中邮保险产品，并向其支付手续费。代理销售保险险种和手续费率按双方协议约定方式另行签订。《保险兼业代理协议》为明确中邮保险与邮储银行双方在代理销售保险业务中各自权利和义务的框架协议，符合办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按照统一交易协议签署。

定价原则：《保险兼业代理协议》为框架协议，不约定具体定价。代理保险产品手续费率将按双方协议约定方式另行签订，定价参考以下因素：执行国家及当地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精算部门对产品的精算假设；市场同业同类型产品的参考费率等。代理保险产品手续费率的定价以公平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双方认可的价格，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消费者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交易价格：邮储银行代理销售中邮保险产品，中邮保险按协议约定的手续费率向邮储银行支付代理保险手续费。代理保险产品手续费率按双方协议约定方式另行签订。

交易金额：本协议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协议生效期间产生的代理手续费，预估不超过 30.56 亿元，其中 2026 年不超过 15.28 亿元、2027 年不超过 15.28 亿元。如因政策调整或业务调整等原因手续费金额超过预估金额，手续费据实结算，超出部分再次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批流程。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17.6%

结算方式：中邮保险按照与邮储银行约定的手续费标准，在月末前向邮储银行支付上月代理保险业务手续费。

(2)

关联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中邮保险于2026年4月9日与中国邮政签订《保险兼业代理协议》,委托中国邮政代理销售中邮保险产品,并向其支付手续费。代理销售保险险种和手续费率按双方协议约定方式另行签订。《保险兼业代理协议》为明确中邮保险与中国邮政双方在代理销售保险业务中各自权利和义务的框架协议,符合办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按照统一交易协议签署。

定价原则:《保险兼业代理协议》为框架协议,不约定具体定价。代理保险产品手续费率将按双方协议约定方式另行签订,定价参考以下因素:执行国家及当地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精算部门对产品的精算假设;市场同业同类型产品的参考费率等。代理保险产品手续费率的定价以公平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双方认可的价格,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消费者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交易价格:邮政集团代理销售中邮保险产品,中邮保险按协议约定的手续费率向邮政集团支付代理保险手续费。代理保险产品手续费率按双方协议约定方式另行签订。

交易金额:本协议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协议生效期间产生的代理手续费,预估不超过126.99亿元,其中2025年12月不超过4.75亿元、2026年不超过61.12亿元、2027年不超过61.12亿元。如因政策调整或业务调整等原因手续费金额超过预估金额,手续费据实结算,超出部分再次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批流程。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78.3%

结算方式:中邮保险按照与中国邮政约定的手续费标准,在月末前向中国邮政支付上月代理保险业务手续费。

2.在报告期间是否有资产转让、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是☐ 否☒)

3.在报告期间是否有债权、债务、担保事项的重大关联交易?(是☐ 否☒)

4.在报告期间是否有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是☒ 否☐)

关联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

交易内容:2026年5月25日,邮保玖安与邮储银行及邮储银行陕西省分行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之变更协议》,租赁西安玖安广场项目。合同约定地上部分年总租金为人民币94,081,575.00元,地下部分年总租金为人民币653,417.28元,整体年总租金合计94,734,992.28元。租赁期限20年,租赁期内,三方以每五年为周期,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三方认可的第三方机构评估结果,另行商议租金价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书面确认。

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参考西安市高新区项目周边可比物业租金水平定价,符合市场水平、基准合理。本次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问题。

交易金额：本次五年周期内（自 2025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30 年 7 月 25 日）关联交易金额预估不超过 47,367.50 万元。该关联交易预估金额为上限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结算方式：按年度计收，于计收年度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三十日内预付。

期末未结算金额：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末未结算金额为 37,959.3425 万元。
已结算租金 9,408.1575 万元。

（八）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诉讼事项

1. 报告期内已经判决执行的重大诉讼的诉讼信息

诉讼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诉讼现状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发生损失金额（万元）
肖*英 吴*生 梁*芳 吴*飞 吴*熙	理赔纠纷	二审败诉	2025年9月	241.3	240
谢*东	理赔纠纷	一审调解	2026年4月	36.8	33.12
江*兵 张*	理赔纠纷	二审败诉	2025年12月	33.6	33.6

2. 报告日存在的未决诉讼的重大诉讼的诉讼信息

诉讼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诉讼现状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可能发生损失的估计金额或损失的范围
李*才	理赔纠纷	二审	2025年4月	176.4331	不超过 176.4331 万元的意外险责任和可能的诉讼费
易*华 易*凤	继承纠纷	二审	2025年10月	158	不超过 8.95304 万元的两全险身故责任和可能的诉讼费
寇*琳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执行	2022年6月	140.835743	寇*琳未返还租金 1263100.83 元及违约金 145256.6 元（暂计）

以上诉讼均不会对公司偿付能力造成实质影响。

（九）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十）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报告期内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及其原因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始终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价值引领，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整体经营稳中有进。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53.0%，环比上升 23.3 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15.3%，环比上升 18.3 百分点。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公司风险偏好和监管机构对于保险公司偿付能力达标的要求。

实际资本 700.3 亿元，环比上升 80.4 亿元，增幅 13.0%，主要是新单持续贡献保单未来盈余、债券浮盈回升、公司股权投资增值及 750 曲线下行等综合影响。

最低资本 457.8 亿元，环比下降 20.1 亿元，降幅 4.2%，主要受分红业务占比提升增加损失吸收效应和风险分布优化影响。其中，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38.1 亿元，环比上升 6.0 亿元，增幅 4.5%，主要受公司新单业务持续增长影响。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465.0 亿元，环比上升 29.0 亿元，增幅 6.7%，主要受公司调整资产配置结构影响。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80.2 亿元，环比上升 4.0 亿元，增幅 5.2%，主要受公司调整资产配置结构影响。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49.7 亿元，环比增加 2.3 亿元，增长 4.8%，主要受公司分红险业务持续增长影响。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8 亿元，环比降低 0.1 亿元，基本持平。风险分散效应 128.1 亿元，环比增加 6.2 亿元，增幅 5.1%，风险分布有所优化。

（二）报告期内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变化及其原因的讨论与分析

流动性覆盖率。基本情景下，本季度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 LCR1 分别为 104.01% 和 103.26%；必测压力情景下，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 LCR2 分别为 315.20% 和 151.09%；自测压力情景下，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 LCR3 分别为 104.03% 和 103.27%，满足监管要求，流动性资产储备较为充足。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本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29.05%，上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13.97%，满足监管要求。

净现金流。本年度累计净现金 206,952.27 万元，满足监管要求。本季度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250.53 万元，本年度累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8,868,724.41 万元，整体现金流稳定，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要求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自身特点，定期开展现金流压力测试，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流动性风险进行预测分析，识别潜在的流动性风险。从 2026 年二季度流动性压力测试结果看，公司整体流动性状况良好，流动性风险可控。

（三）报告期内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变化及其原因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26 年一季度和 2025 年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无变化，均为 A 类。

九、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本季度收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27964_A04 号】。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为：“我们审计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偿付能力状况表、实际资本表、认可资产表、认可负债表、最低资本表以及偿付能力报表附注（以下简称“偿付能力报表”）。我们认为，后附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偿付能力报表附注 2 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本季度收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审专项财务报表 2025 年度》【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27964_A05 号】。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为：“我们审计了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专项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专项利润表、专项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d 专项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专项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专项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附注二：本专项财务报表是为了本公司内部管理及向相关监督管理机构报送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公司已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但为了编制本专项财务报表之目的，专项财务报表附注三中与金融工具和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仍按照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06]3 号）、《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财会[2006]3 号）以及财政部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 号）的相关规定制定；按照附注六、21 中披露的相关政策提取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本专项财务报表包括了合并及公司专项资产负债表、合并及公司专项利润表、合并及公司专项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专项现金流量表，以及部分相关专项财务报表附注。本专项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季度收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审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27964_A01 号】。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为：“我们审计了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度的分红保险利润表、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分红保险资产负债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我们认为，后附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附注二：本公司的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系按照原中国保监会发布的《关于修订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编报规则的通知》（保监发[2009]5 号）、《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编报规则问题解答第 1 号》（保监财会[2009]399 号）、《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 号）、附注三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及本公司 2025 年 7 月 31 日宣告的保单红利分配方案和本公司向监管机构备案的收入分配及费用分摊方法编制。本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监管机构的上述规定。本公司的保单红利分配结果符合本公司当年宣告的保单红利分配方案；会计核算所采用的收入分配及费用分摊方法与监管机构备案认可的方法保持一致。本公司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表仅用于向监管机构呈报之用。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本季度收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压力测试审核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27964_A06 号】。事务所出具的审核意见为：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相关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压力测试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附注中披露。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压力测试提供合理基础。我们认为，该测试报告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的规定编制和列报的。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压力测试结果存在差异。

本季度收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量化评估表审核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27964_A07 号】。事务所出具的审核意见为：在 2025 年度专项财务报表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管理量化评估表（以下简称“量化评估表”）。一、历史财务信息鉴证。根据我们执行的审核程序，我们

没有发现，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量化评估表中表 1-1、表 1-2-5、表 1-2-6 和表 1-3 所载历史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按照《人身保险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量化评估规则》的规定编制的情况。二、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根据我们对支持量化评估表中表 2-1 至表 4-5 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表 2-1 至表 4-5 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并按照《人身保险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量化评估规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量化评估表中表 2-1 至表 4-5 的预测性财务信息结果存在差异。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对象：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24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2”、“26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

（1）评级结果：2026 年 6 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4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2”、“26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2）评级有效时间：2026 年三季度末。

2.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对象：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24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2”

（1）评级结果：2026 年 6 月，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4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25 中邮人寿永续债 02”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2）评级有效时间：2026 年三季度末。

3.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对象：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26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

（1）评级结果：2026 年 6 月，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6 中邮人寿永续债 01”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2）评级有效时间：2026 年三季度末。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本季度无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含房地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五）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1. 报告期是否更换了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 ☐ 否 ☒）

本季度未更换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 报告期是否更换了审核压力测试报告的外部机构？（是 ☐ 否 ☒）

本季度未更换审核压力测试报告的外部机构。

3. 报告期是否更换了信用评级的外部机构？（是 ☐ 否 ☒）

本季度未更换信用评级的外部机构。

4. 报告期是否更换了出具其他独立意见的外部机构？（是 ☐ 否 ☒）

本季度未更换出具其他独立意见的外部机构。

十、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			
行次	项目 (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1	核心一级资本	4,629,132.33	4,003,897.29
1.1	净资产	4,051,008.50	3,519,916.29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578,123.83	483,980.99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24,225.97	-25,055.76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7,444.26	5,776.88
1.2.3	投资性房地产 (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的公允价值增值 (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0.00	0.00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0.00	0.00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0.00	0.00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154,669.36	1,054,092.74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0.00	0.00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559,763.82	-550,832.86
2	核心二级资本	649,165.29	630,950.32
3	附属一级资本	1,629,908.76	1,477,016.39
4	附属二级资本	95,270.93	87,216.06
5	实际资本合计	7,003,477.32	6,199,080.06

(二) 认可资产							
行次	项目 (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1,119,467.61	0.00	1,119,467.61	964,079.81	0.00	964,079.81
2	投资资产	74,630,051.38	0.00	74,630,051.38	69,555,686.67	0.00	69,555,686.67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051,944.13	-7,444.26	1,059,388.38	1,006,754.75	-5,776.88	1,012,531.63
4	再保险资产	479,124.89	-156,126.43	635,251.32	424,748.35	-157,002.51	581,750.86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1,405,709.93	2,425.21	1,403,284.72	1,581,312.14	3,920.00	1,577,392.14
6	固定资产	6,110.68	0.00	6,110.68	6,813.67	0.00	6,813.67
7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独立账户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其他认可资产	52,944.80	21,800.75	31,144.05	51,220.05	21,135.76	30,084.29
10	合计	78,745,353.43	-139,344.71	78,884,698.15	73,590,615.43	-137,723.63	73,728,339.06

(三) 认可负债							
行次	项目 (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准备金负债	68,544,403.18	2,813,743.41	65,730,659.77	64,866,704.50	2,542,059.45	62,324,645.05
2	金融负债	3,952,087.26	0.00	3,952,087.26	3,274,478.93	0.00	3,274,478.93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1,211,016.25	-619.31	1,211,635.56	1,229,767.05	-619.31	1,230,386.37
4	预计负债	1,360.84	0.00	1,360.84	1,360.84	0.00	1,360.84
5	独立账户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资本性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其他认可负债	985,477.40	0.00	985,477.40	698,387.82	0.00	698,387.82
8	认可负债合计	74,694,344.93	2,813,124.10	71,881,220.83	70,070,699.14	2,541,440.14	67,529,259.00

十一、最低资本

行次	项目 (万元)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 549, 672. 36	4, 749, 908. 76
1. 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 345, 850. 39	1, 287, 525. 42
1. 1. 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372, 262. 79	354, 694. 94
1. 1. 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1, 253, 297. 16	1, 188, 521. 03
1. 1. 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63, 173. 59	77, 022. 53
1. 1. 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342, 883. 15	332, 713. 08
1. 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4, 936. 75	33, 227. 32
1. 2. 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34, 936. 75	33, 227. 32
1. 2. 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0. 00	0. 00
1. 2. 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0. 00	0. 00
1. 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 650, 454. 01	4, 360, 426. 15
1. 3. 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3, 493, 201. 97	3, 556, 086. 34
1. 3. 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2, 682, 450. 54	2, 158, 580. 53
1. 3. 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231, 271. 38	217, 002. 03
1. 3. 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0. 00	0. 00
1. 3. 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 508, 125. 27	1, 483, 341. 49
1. 3. 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193, 489. 06	191, 374. 91
1. 3. 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3, 458, 084. 20	3, 245, 959. 15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802,355.64	762,570.58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610,979.18	570,375.73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389,297.62	383,256.28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97,921.16	191,061.43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281,020.23	1,219,244.68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497,385.06	474,596.03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497,385.06	474,596.03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2,122,546.85	2,033,042.90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8,236.47	29,479.19
3	附加资本	0.00	0.00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0.00	0.00
3.2	D-SII 附加资本	0.00	0.00
3.3	G-SII 附加资本	0.00	0.00
3.4	其他附加资本	0.00	0.00
4	最低资本	4,577,908.82	4,779,387.95